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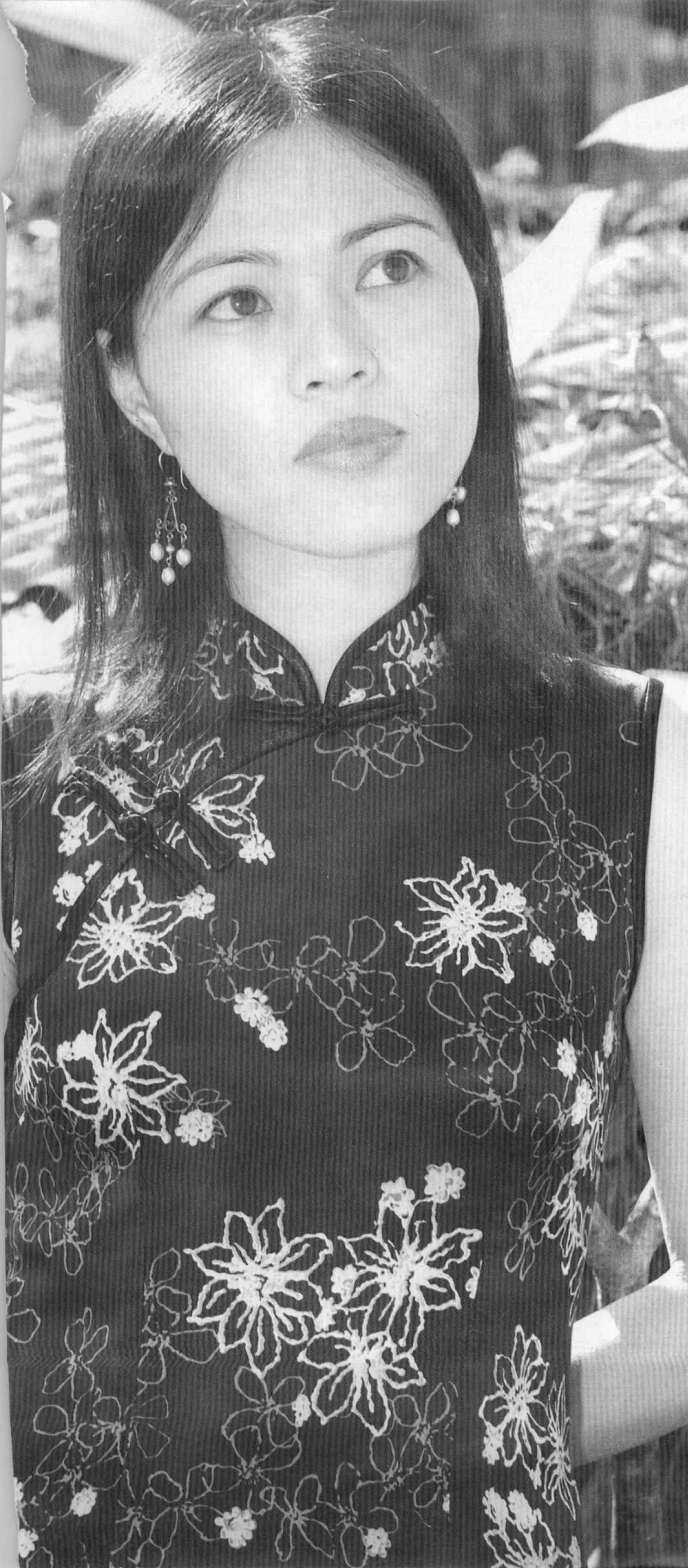
最后一支

皂罗袍

方玉敏 著

广东人民出版社
花城出版社





皂罗袍

最后一支

方玉敏 著

广东人民出版社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最后一支皂罗袍

方玉敏著.

—广州: 花城出版社, 2007. 1

ISBN 978-7-5360-4918-5

I. 最... II. 方...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49399 号

责任编辑: 谢日新

技术编辑: 易 平

封面设计: 方晓春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台山市人民印刷厂有限公司
(广东省台山市北坑开发区)

开 本 880×1230 毫米 32 开

印 张 9.75 1 插页

字 数 260,000 字

版 次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6,000 册

定 价 1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37604658 37602819

欢迎登陆花城出版社网站: <http://www.fcph.com.cn>

内 容 简 介

痴迷昆曲的莲雾是个唯美主义者，像一支被时代遗忘的幽美惆怅的昆曲在深闺里寂寞自恋。因为对爱情有着洁癖，一直拒绝身边的追求者，执着于心中对神圣爱情的向往而不肯面对现实，因此，挣扎在物欲横流的都市，她的理想与现实充满矛盾和冲突，令她困惑、逃避。

一个偶然的机，莲雾与形象健康、善良的紫杉发生感情，一旦堕入爱河，莲雾疯狂而不顾一切，完全失去正常的思辨能力，当她飞蛾扑火一样投身已有家室的紫杉，陷入进去的却是情感的沼泽。无望的爱情最后变成无休止的纠缠，烦不胜烦的紫杉为抽身退出，开始变得冷漠，暴露虚伪一面。梦想和爱情褪去了颜色，赤裸裸展现狰狞的面目，莲雾终于心灰意冷……

小说以爱情为主线，以昆曲《牡丹亭》意境为背景，刻画一个追求完美的人如何在现实生活中失败，依然遗世独立的故事。

小说展现了广州普通白领的真实生活，塑造了三个性格鲜明的 20、30、40 年龄段女性的形象，她们的生活方式和生活态度折射着各异的人生价值观。

目 录

第一章 没有蔷薇的春天.....	1
第二章 生存与生活不是同义词	36
第三章 被催眠的季节	64
第四章 最撩人春色是今年.....	110
第五章 飞翔,然后下坠	135
第六章 都付与断井颓垣.....	160
第七章 雾里花谢了.....	184
第八章 暗夜里开出花朵.....	216
第九章 向着深渊的方向.....	248
第十章 苟且,是一种堕落	296
一生儿爱好是天然(代后记)	306

第一章 没有蔷薇的春天

原来姹紫嫣红开遍
似这般都付与断井颓垣
良辰美景奈何天
便赏心乐事谁家院——

笛声和鼓声，牵引着幽怨静美的昆曲，乍断还连地缠来绕去。

她对着仿古铜菱镜，逼尖嗓子跟着 CD 唱，静慢低回的水磨腔缱绻缠绵，一个长腔呃呃呃地拖了好几拍。

她沉浸在《牡丹亭》惆怅的意境里，恍然入戏。蓦地，她看到她的眉，她的眼，她的嘴巴，它们的张和合，全都罩着无限的幽怨。她不由一惊，她唱的叹的究竟是杜丽娘还是她自己？有一天，她会不会也像伤春惊梦的杜丽娘，因一梦而亡？或者，她是因为太爱自己而死去；像那朵自恋的水仙花，迷恋水中的倒影，追随自己的影子而去？

自恋和自卑其实是紧密相连的一体。更多时候她是自卑的，永远对自己不满意，永远恼恨自己不完美。

处女座女子的挑剔唯美在林莲雾身上显露无遗。事实上，她柔美脸上的线条几乎无可挑剔；唯一可恨的是，左眼角下面黏着一枚令人沮丧的小小的泪痣，浅红色的，在阳光下半透明，琥珀一样晶莹。

她不能容忍这枚泪痣，她的脸应该毫无瑕疵。二十岁那一年，

她到街边贵州人的草药摊子除过痣；然而，这枚鬼魅似的红痣仿佛跟定了她似的，两度无情地剔除，春风吹又生，二十几年来始终黏在她脸上，不离不弃，像颗永不坠落的泪珠。

她恨恨地掐它，指甲过处，落下几道半月形的红痕。

朝飞暮卷
云霞翠轩
雨丝风片
烟波画船
锦屏人忒看的这韶光贱——

她把“贱”字咬得特别重，仿佛所有纠缠着的情绪都要从这里释放出来。那是怎样的一种情绪？朝云暮雨，亭台楼阁，微风游丝；江波上的寒烟与画船，无限春光都被深闺人辜负了的无可奈何。

笃笃。门响两下，从门外探进来一个短短的童花头和半个肉乎乎的身子。

“哎哟，这鬼叫声太可怕了！”响亮的嗓音带着掩饰不住的快乐，中年女人小黑满脸绯红，上身的海蓝色吊带衫领口开得很低，圆鼓鼓的乳房像两个包不住的大麦包子，随时准备着滚落来。

“这曲子太阴森了，太阴森了！”小黑整个身子横了进来，白色迷尔裙下面露出一双壮实的长腿，咖啡色的皮肤黝黑透亮。“真服了你，都够美了还整天照个没完。”夺过镜子，小黑左顾右盼照了照。

“黑姐姐神采飞扬的，又玩疯了吧？”

“就是！今晚严力维的时尚杂志社搞了个活动，在花园酒店开酒会，嗨，真是好大排场，衣香鬓影的。”说起派对，小黑两只眼睛就闪闪发亮。

“你就是喜新厌旧！那陈先生打了几次电话来，说跟你约好了

去跳舞的，你却关机了。”

“手机没电了啊，那陈先生？哈哈，”小黑笑了起来，“倒真把他忘了，瞧他开辆破铃木，往上坐不用十分钟，屁股都颠痛。”她从桌上搜出一个眉夹，倚在写字台前，漫不经心地修起眉来。小黑的眉生得疏淡，半天都找不出一根多余的杂毛，眼线和眉毛都文过，蓝湛湛的，她一笑，两边眼角的纹路又细又深。然而，只要小黑扭一下圆滚滚的屁股，要多嗲就多嗲，这女人简直是天使与魔鬼的结合体。

“哎，莲雾我告诉你，这个严力维虽然长得不怎么样，但是气质还可以，文质彬彬的！”小黑想想忍不住笑了起来，右嘴角露出一个小虎牙，跟个小女孩一样天真可爱。

严力维是某单位属下粤风出版集团的老总，下面管辖着几个子公司，有文化出版公司，还有几本著名的生活类、时尚类、财经类期刊，三个月前小黑大胆地拿自己的稿子找上门向他讨教，严力维亲自捉刀，当月就在生活杂志发了一篇六千字的纪实稿，三千多元的汇款单一个星期前飞到信箱了。小黑很快发掘出严力维的好处来，有才华有魄力，处级干部，这一发现马上令她顿生仰慕。

“黑姐姐真有魅力，身边老是蜂飞蝶舞的。”

“哪像你！老窝在家里，大傻瓜一个！”小黑得意洋洋地抛了个媚眼，撂下镜子，双手一撩，吊带衫的细带子脱了下来，露出一个油光锃亮的胸脯，仿佛一朵怒放的黑牡丹。“我去冲凉了，快把那可怕的昆曲关了吧，格格格的忒刺耳，简直跟挨了钝刀杀个半死不活的鸡一样！”

小黑剽悍而又娇媚地走去洗手间。这女人有时柔情似水，有时又大大咧咧，既现实又天真，从她身上，野性的欲望与单纯的思想天衣无缝地糅合在一起，形成一种独一无二的傻傻的美，因此消减年龄在她身上的副作用，从她浑身上下散发出的青春气息，很明显衬出莲雾的老气。

小黑是东北人，离过两次婚，不停地换男朋友，是莲雾来广州

之后认识的第一个女人。

当初，莲雾拖着一个大旅行箱，一个人从潮汕 K 市来到广州。开始时，寄住在珠江电影制片厂附近一个同学家里，半个月早出晚归，整天奔波在烟尘滚滚的大街上，上午买张《广州日报》东奔西跑跑去应聘，下午就四处找房子。

三月的广州阴湿寒冷，绵绵不断的细雨让这个城市变得灰暗模糊，可她的心却像满城怒放的木棉花一样充满了渴望。女同学没工作，丈夫生意也做得很不顺利，正准备离开广州去东莞发展。女同学以多年的观察劝告诉莲雾，一个女人独自在外面闯荡其实很苦，何况是一个习惯安逸生活的潮汕女人。然而，什么都不能抑制莲雾对这个城市的好奇和向往。

黄昏时候，她经过珠影外面的围墙，遇到小黑正往墙上张贴寻求室友的合租广告。

后来小黑时常说，我们俩挺有缘的，我那张纸刚贴上就碰到你；第一眼我就挺喜欢你的，长得漂亮，笑起来甜甜的。她和小黑因此同居至今，尽管生活习惯各异，然而她们相互适应。她发现，现实世故的小黑虽然咋咋呼呼的，像多数东北女人一样自以为是，但却有一颗善良的心，她开朗活泼，侠义心肠。

去年，小黑终于有了固定男朋友，是个离了婚的中年男人，中年男人是个过气的电影编剧，他们合伙搞了个影视工作室。一开始倒是接了好几单，却都没赚到什么钱，后来又接了一个 30 多集的电视剧本，什么都筹划得好好的，没想临交稿前，投资方却从人烟中消失了。小黑只收了两万元定金，几个月的心血成了泡影，中年男人拎起唯一的财产——一台沉重的手提电脑北漂去了。小黑恍然大悟：南漂的老男人太狼狽太窝囊了，从此下定决心要找有个车有房的广东本地人。

小黑就像一架永不疲倦的恋爱机器，没有忌讳没有隐私。莲雾搬进来那天晚上，小黑就倒垃圾似的将自己的情史毫无保留向她倾吐。小黑认定莲雾也是有故事的人，可她的过去干净得像一张白

纸，乏善可陈；看着小黑夸张惊讶失望地瞪大眼睛，莲雾甚至为自己苍白简单的生活感到不好意思。

关掉音箱换上 MP3，幽静的水磨腔缠来绕去逶迤而来。她迷恋那种穿越茫茫时空的，梦一样惆怅清冷的昆曲意境。

从前在潮汕和外婆住在一起时，外婆一天到晚都听潮剧，然而，她对潮剧毫无感觉。她只听昆曲，《牡丹亭》、《玉簪记》、《长生殿》、《琵琶记》，昆剧的意境唯美幽雅，像诗，像画，像梦，惆怅的音乐唱到她心里去，她总认定那是她生命的声音，从她生命里发出来的声音。

因此她觉得自己生错了地方，她应该是一个江南女子，满腔柔情、等待着爱情的唱昆曲的女子。她说不清自己究竟是什么时候开始爱上昆曲的，反正，一遇上就永远忘不了，那音乐仿佛很小时候就已经牢牢攫住她的灵魂，刻骨铭心。昆曲的音乐让她从心底里生出莫名的同情，《游园惊梦》和《寻梦》，怅然幽怨，流丽的水磨腔始终隐藏着一个悲凉的意境。她狠狠掐一下泪痣，我的生命是不是也是一个悲剧呢？这样一想又沮丧地陷入悲伤里，更觉得这颗刺眼的泪痣是不幸的印证，昆曲惆怅幽怨的底子就是她悲观生命的底子。

《皂罗袍》连着《好姐姐》，循环缭绕，如泣如诉，绵无尽期。她反反复复只听这一段，泪水莫名其妙又滑下来，滚过掐得通红的泪痣，像被蚂蚁咬过一样微微地痛。

遍青山啼红了杜鹃
那荼蘼外烟丝醉软
那牡丹虽好
她春归怎占得先——

她觉得自己是行走在杜丽娘家寂寞的后花园里，恰三春好处无人见。在昆曲营造出来的幻景里昏然入梦，菱镜从手里跌落，在地

板上打了几个旋，镜面朝地扑了下去。世界恢复最初的黑暗。

五月的阳光穿透车窗玻璃，直逼进车厢里。

没有一丝风。票价一元的公车里没有空调，依然挤满了人，人挨着人，清洁的身体无可选择地贴着另一具散发异味的身体。车厢热得像蒸笼，汗味、烟味、尿臊味、狐臭，人身上发出的恶臭和瓜皮垃圾的味道混合着阵阵弥漫。她左边是一个黑人，右边是一个民工，黑人黝黑壮实的双臂抓住车上的吊环，浓烈的香水味挥发得更厉害了，熏得她头脑发晕；民工穿着脏污的工衣，脑门上的汗水不停往下淌，他不停用那发黑的白恤衫衣角去擦。

莲雾身上的黑色丝质小花短旗袍，在车厢里显得格格不入。细跟高跟鞋踩在线条凹凸的木地板上，得注意抓紧座位上的靠背，以防跌倒。252路公车的这个司机简直有点野蛮，飞也似的玩起飘移，动不动就来一个急刹车，仿佛故意要折磨占不到座位的倒霉鬼。她不停变换站姿，好不容易忍到靠站，脚底已微微发痛。

提着沉沉的资料袋在南方日报站下车，横过天桥，蓝色小阳伞根本无力抵挡阳光的侵略，高跟凉鞋踩在窄窄的梯级上，外人看来摇摇欲坠，像是很快就要扭倒了，然而，她却有本事笃笃笃地走得飞快。

寻了好久，才找到躲在一条横巷里的永泰大厦。

贴着咖啡色马赛克的墙体灰黑而破旧，是一幢建筑年代久远的老式写字楼。电梯的拉门从左面艰涩地拉开，吱呀吱呀怪响。指示灯在七楼熄灭，好半天门才拉开。电梯分明是一匹苟延残喘的老牛，踏出电梯门时她不由得有点犹豫，藏在这样一幢破旧大厦的公司，往往不可能给出2500元以上的薪水。

广州是一座没什么人情味却很包容的城市，她有二沙岛、天河北的奢华豪宅，也有石碑、棠下、客村等等城中村暗无天日的出租屋，每一角钢筋水泥下面都出入着以自己的方式求生的人们。入夜，美丽的白鹅潭边数不清的酒吧灯红酒绿，无数夜游动物在这里

寻欢买醉，而大型连锁超市和风情万种的步行街也成为打工者的香榭丽舍大街。不管是年薪几百万的金领，还是月薪几百的蓝领，只要肯拼命，肯定会有一角天空是属于你的，广州因此显示出它的包容和大气。

有人说广州是复杂的，她模糊而暧昧；而对于莲雾这样的普通白领来说，她是一座令人心不安定的城市，永远让人觉得像漂在水上，晃晃荡荡，找不到归属感，根本不能预计明天会在哪个写字楼出入，会在哪间出租屋落脚。她们往往带着梦想而来，然后为生存和立足，出卖自己的精力和青春。影视剧里穿着职业装的白领们在高尚写字楼里正襟危坐，礼貌的谈吐，空调、玻璃墙、绿色植物构成了整洁安静的印象，但是，真正置身里面，除了短短的午餐休息时间，白领们一整天都盯着电脑，那环境是压抑的，甚至使人大气也不敢出。而下了班，白领们也灰头土脸地挤公车；特别是无休无止的开会和加班，累得人回到家就不想动。其实，几乎所有在这座城市的职场打拼的人，都可以说是将自己卖给了工作，强大压力下，工作已经榨去了他们所有的时间和精力，它让人再也没有多余的心力去想其他的事情。这样的场景跟外人想象的白领生活形成鲜明的对比。

在这里从事文字工作，莲雾眼所能及的行业是媒体，数不清的大小报刊都想在这个市场上淘金，无数书商、广告人冲着这里发达的广告市场投入媒体这一行。近几年时尚杂志流行，便一窝蜂都来抢占市场，结果大多数都溃败而退。更多人只是打了个水漂，能够在令人眼花缭乱的期刊市场分得一杯羹的必定呛了不少水。同样的，从事传媒工作，年轻、敢闯的拼了命混入名牌媒体，薪水足以让你过上小康的生活；然而，大报社的竞争无疑是残酷的，记者吃的是青春饭，动不动就有过劳死这样触目惊心的报道令人觉得前途堪忧。像莲雾这种大龄青年往往已经过了择业的花样年华，何况，她的理想只想当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写作者，找工作除了想体验不同的生活之外，唯一的理由是生存，早已没有闯劲去承受压力了。漂

亮的女人何必累死累活！小黑这句口头禅也让莲雾从另外的角度纵容自己，只要不至于生活不下去，何必拿命换钱！

玲珑广告公司就在这幢大厦的709房。门口立着一块《玲珑》杂志的喷画，刚从某个会展上撤下来的样子，上面一个甩着大髻发的美人头，斜着一边香肩空洞地笑着。

接待她的是一个瘦个子，大概三十岁，青白的三角脸上突着一个鼠样的尖下巴。

“你好，我来面试的。”

面试两个字轻快从她嘴里滑出来。她曾经喜欢面试，每一次面试就意味着重新开始，每一次面试后面就跟着无法预知的新鲜内容，那样的新生活往往魅惑着她，有时候她甚至怀疑自己是不是患了跳槽症。每到一个新地方，总会遇到形形色色不同的人，有的面目狰狞，有的与她一见如故。来广州两年多，莲雾换了七份工作，没有一次能超过半年，没有一份工能吸引她继续下去。她对面试已经失去了热情，我到底是要寻找什么呢？也许我要的是体验生活。过去的二十多年，她简直像一张白纸。

坐在窗边，这个位置刚好让她把这间办公室一览无余，看样子是新装修的，墙壁刚粉刷过，白得刺眼。二十多平方米的屋子竖摆着两列办公桌，一个个用玻璃挡板隔开，四五个年轻的女孩子坐在电脑前玩游戏。

“林小姐现在哪里上班？”尖下巴手里捏着她几天前寄过来的简历，在她对面坐下。

“还在《时尚新生活》。”

“为什么不想在那里做了呢？”尖下巴嘴角牵了牵，尽管勉强挤出了一个笑容，但那张脸看来苍白而冷淡，营养不良，像个有多年毒龄的白粉仔。

尖下巴问了一个最无聊最没水平的问题，每次去面试，她都要碰到这样的问题，她最讨厌这样的盘问，这让她看不起他。

“是这样的，”她说，“我们公司刚刚接手《时尚新生活》，第

一期杂志本来已经出胶片了，但不知何故，暂时不出了，编辑被留在公司策划部做内部刊物，我对做内部刊物没兴趣。”

“哦？做内部刊物是没什么前途的。”尖下巴煞有介事地研究一番她的简历，又问她有没有带作品过来。她把一个厚厚的夹着作品复印件的文件夹递给他。尖下巴漫不经心地翻了翻，“你都在哪些刊物发表作品？”

她一篇篇翻给他看，“这篇是在《广州日报》……”

“《广州日报》！《广州日报》很容易上的嘛！”尖下巴不屑地干笑了一下。

“那可不能这么说，不是非要在难上的刊物发表的才是好文章。”她毫不客气地顶了他一句。尖下巴一双小眼睛盯了她一下，“嗯”了一声。

“请问一下，《玲珑》原来是打工杂志，看你们打的广告说要改版，可不可以告诉我是改成什么类型的？”

“我们要把它改成时尚加流行文学的杂志，有一半是时尚，一半是文学；当然，这还得有个过渡，暂时打工版还得做，上半月做时尚版，下半月做打工版。”

“就像《花溪》那种吧？”

“对。”

她松了一口气，她就猜想可能是这种类型的杂志才过来看看，如果还做的是打工文学，她肯定不跟尖下巴多费口舌，这个人看来很阴沉。

尖下巴问她对待遇有什么要求，她在简历上写着：要求底薪3000元以上。他让她稍等一会，自己拿过她的简历推开旁边的玻璃门。五分钟后，尖下巴出来把她叫进去。

一进门是整整一面墙的书，一个四十岁上下的女人坐在大班台前，长头发卷着大波浪，遮住半张长满粉刺的肿脸。

尖下巴介绍说，这是任总。

“坐吧。”任总从办公桌上的名片盒里抽出一张名片来递给她，

莲雾注意到她的手，肥白的手上涂了一层粉，依然遮不住点点雀斑，指甲上描花画草，姹紫嫣红的。任总的名片写着：玲珑广告公司总经理、《玲珑》杂志主编任虞。她把任虞两字默念一遍，反过来说就是虞任——愚人。她在心里暗笑了一下，怎么偏要叫这样的名字。而且名字下面还累赘地写着：编辑记者。

“林小姐，我们胡主任都跟你谈过了吧？我看了你的简历，我想你加入我们公司应该没问题。”

“谈过了，应该可以。”尖下巴慢吞吞说。

任虞厚厚的红嘴唇非常优雅地抿了一下，“来应聘的资料一大叠，但我想，”她手往大班桌上一叠简历一挥，“林小姐做过时尚杂志，应该是我们需要的人才。喏，这是样刊，刚参加完这届的图书交易会，已经有很多书商跟我们订货。”任虞翻出一本大三十二开的彩色样书，得意地亮给她看，“我们的海报打得很出色，就在门口，你刚才进来应该看到了吧？”

《玲珑》样刊显然模仿的是《花溪》，封面人物却是一个过气的小模特。虽然做得拙劣，但是时尚加文学，这种形式对她具有诱惑力。来广州这些年，她做的都是八卦娱乐，或者给小白领看的时尚杂志，这种形式的杂志让她觉得离文学近了一些。

现在摊在她面前的样书就像一锅大杂烩，栏目设置拙劣，文学板块有小说、随笔、诗歌，甚至连纪实文学都有，哲理性的小品文计有十篇；现在是夏季，时尚板块里面的服装说的是今年的春装，美容的栏目都是过气的东西，为了招徕读者，性与健康的文章却有十几篇。可以看出这本杂志的策划者心底是没有方向的。

粗拙的样刊燃起她创造的欲望，对从零开始策划一个东西莲雾向来充满激情。“如果改成这个形式，那么投资应该很大，而且想做好一定要有好稿子。”

“那当然，我们的一级稿稿费是千字千元！我们是做大事的人。”尖下巴把“大事”两个字咬得特别重，他说话老是不怎么张嘴，那些话就像好不容易才从舌根下拼命挤出来一样。

“杂志很快就要进厂了，我们从去年下半年筹备到现在，经过详尽的市场调查，最后决定以这样的新形象面向读者，我们酝酿这么久，就是要精益求精！”任虞得意地说。

“时尚杂志编辑是一定要有敏锐的眼光和时尚触觉的。”莲雾说。

“所以，我们才要招一些有才能的人进来充实队伍嘛。”胡主任慢条斯理地说，尖尖的下巴却下意识地扬了扬。

莲雾说：“做时尚杂志的本身就应该有时尚感。”

“是，是，”任总高兴地点头笑了，她的厚嘴唇扯得很开，露出抠了牙套的一排四环素牙，“我相信莲雾一定有这个能力，你本身看起来就是那种时尚的小资女人嘛。”

“我们任总也是编辑记者出身，她在这一行有着丰富的经验。”尖下巴不失时机地朝任虞谄笑道，这话显然对任虞很受用，她笑着不置可否地点了点头。最后，尖下巴让莲雾回去策划一个时尚专题。

“任总，我还想确定一下，如果公司录用我，那么待遇方面不能满足我的要求？”

“应该没问题。”任虞蛮有把握地笑道。

“我们是做大事的人，要的就是人才！”尖下巴不动声色地说，“只要你有这个能力！”

走出大厦，一阵热浪猛地扑过来，刚进入夏天，广州就已经热得不成样子。

寺右新马路像广州每一条大街一样，南风北味的酒楼和小食店开遍每个角落，当然最多的是快餐店，菜锅上的玻璃罩写着“三肉二菜五元、二肉一菜四元”，非不得已，她不会光顾这些小食店，它们大都味道欠佳，卫生不良，环境肮脏。就算上班，她都要自带午餐。

包里手机响，小黑告诉她晚上要出去吃饭，“冰箱里只有一把

莧菜，你自己搞掂吧。”小黑急匆匆说完就挂了电话。

莲雾早已习惯小黑的做派，如果一个人去赴约肯定有戏，要是纯粹玩玩的话她会拉她一起去蹭饭。

肯德基门口在分发优惠券，红红绿绿一大张。鸡腿汉堡和美禄的香气散发着令人无法抗拒的诱惑，洋快餐就是这样叫人又爱又憎，乍一见那鲜艳的食物总是令人垂涎欲滴，然而每次吃完总觉得又腻又堵。

她坐在肯德基玻璃窗边，慢吞吞吸着杯里的美禄，热腾腾的美禄都吸凉了，身子却懒得动一动。

天色渐渐变暗，街灯初上。小黑今晚又在哪个酒吧游弋？她能想象小黑在酒吧里潇洒地喝酒抽烟，高谈阔论的样子。莲雾不抽烟，却喜欢闻那烟味儿，而小黑抽烟绝不会矫情地故作姿态，也没有什么诸如排忧解难的庸俗理由。

从某个角度说，她喜欢的就是小黑的不矫情，直接、率真。但這些并不表示小黑是一个苍白的女人。小黑半生坎坷，阅尽沧桑。父亲生前是著名的电影导演，小黑自己也在东北的电影厂里做过剪接，年轻时小黑谈了好几场轰轰烈烈的恋爱，二十一岁就嫁了个比她大二十岁的老男人，后来小黑发现自己并不爱老男人，这一发现让她义无反顾就离了婚，儿子归丈夫抚养。离婚后小黑去北京，又结过一次婚，丈夫将女秘书变成小蜜之后，小黑便南下广州投靠在珠影厂做导演的姐姐。在广州几经感情与生存的辗转，最后成了一个专给生活杂志写纪实稿的自由撰稿人。

这样一个经历复杂的女人居然就像一个不谙世事的小女孩一样单纯快乐，很多时候她甚至觉得小黑的言行举止太幼稚了，她只在乎眼前，不管明天，更不屑于怨天尤人，再没有什么值得她悲伤的事。和她在一起，莲雾绝不会有压力，甚至多了一份安全感。

只有各自关了房门，她的心才开始下沉。

她常想，她的前世肯定是一条溪河，她认定自己应该是水的状态，是一直流动一直变换着的。有时候她是默默的，几乎静止不